

(台湾)
独孤红作品集

大风沙

上



(台湾)
独孤红作品集

大风沙

下



(台湾)
独孤红作品集



ISBN 7-80506-538-1



9 787805 065380 >

ISBN 7-80506-538-1/I • 228

定价: 28.80 元(上下)

独孤红武侠作品集
31

大风沙

①

(台湾) 独孤红 著

独孤红武侠作品集 31

大风沙

Ⓣ

(台湾) 独孤红 著

(内蒙古)新登字 004 号

大 风 沙

作 者 独孤红
责任编辑 文 奇
出版发行 内蒙古文化出版社
(海拉尔市河东新春路)
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
印刷装订 富华印刷包装有限公司
开 本 850 × 1168 毫米 1/32
印 张 20 字 数 38 万字
1998 年 8 月第 1 版
1998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
印数 1—10000 册

ISBN 7 - 80506 - 538 - 1/I · 228

定 价: 28.80 元(上下)



独孤红简介

台湾新派武侠小说家。本名李炳坤，1939年生于河南开封。1963年毕业于台湾师范大学国文系，曾任中学教师、广播记者等职。学生时代，独孤红酷爱古典文学，尝试撰写武侠小说，以一部《紫凤钗》一夕成名，轰动台湾，之后《丹心录》、《满江红》、《玉翎雕》、《孤骑》相继出版，各家出版社争相求稿。稿约自此不断，再无暇兼顾公职，遂辞去电台工作，专心从事写作。独孤红偏爱撰写以明清宫廷为背景的武侠小说。从事写作至今近30年，作品达60余部，名列台湾十大名家，风靡海内外华人世界，所撰武侠小说无不一版再版。被誉为台湾第一快手。独孤红热爱戏剧，近年来则以部分时间从事电视剧本的编写。屡创收视佳绩，造成轰动，近年来编写的连续剧《一代女皇》（台湾版）、《怒剑狂花》已在大陆各地电视台陆续播放。

目 录

一.....	(1)
二.....	(27)
三.....	(52)
四.....	(77)
五	(103)
六	(129)
七	(155)
八	(168)
九	(181)
十	(202)
十一	(211)
十二	(232)
十三	(259)
十四	(286)
十五	(312)
十六	(339)
十七	(366)
十八	(392)

十九	(423)
二十	(447)
二十一	(472)
二十二	(503)
二十三	(527)
二十四	(554)
二十五	(577)
二十六	(604)



这是一座建筑古朴宏伟，狼牙高喙，飞檐流丹，庭院深不知有几许的大宅院。

单看这座大宅院的气势，就可知道它的主人是何许人物。

这座大宅院，座落在这座城池的近郊。

这座城池，更见古朴宏伟，普天之下没有任何一座城池比得上，它当之为天下第一城而无愧。

事实上，这座城池，千百年来曾几度被选为帝都，因而又造就了它南间称王，雄霸天下的气势。



这个夜晚，这座大宅院遭到了袭击，突然窜起的火光中，廿多条矫捷黑影飘进了这座宅院。

与此同时，这座城池也遭到千军万马的攻击，也到处窜流着火光，杀声震天，当然，从这座城池里窜起的火光，要比从这座大宅院窜起的火光多而猛烈，百里外都看得见，可是没有兵马跟百姓赶来救它。

这个夜晚是个没有月亮的夜晚，特别黑，因之火光也就显得特别亮，有火的地方被照耀得光同白昼。

城池那边杀声震天，宅院里除了偶而几声叱喝声跟金铁交鸣声之外，几乎听不到别的声音，火光照耀处，屋

顶上，庭院里，只见几十个黑影在捉对儿厮杀，刀剑映着火光，不时闪出慑人的寒芒。

屋顶上有伏尸，庭院里有，屋里也有，只不过屋里的都是老弱妇孺。

上房屋的西耳房里，有四个人，两个中年男女跟两个五六岁的大男孩子，两个中年男女都卅多岁，男的魁伟豪壮，女的白净标致，两个人正在把两个男孩子分别往背上背，然后紧紧以丝带捆扎，神色悲愤而匆忙。

匆匆扎好了，男女抓起兵刃，要走，男的一把抓住了女的手，话声沉随而平静：“咱们分开走。”

女的标致的粉面上掠过一丝震惊之神，一双利刃般目光逼视着男的。

男的话声依然沉稳平静：“至少要给主人保住一条根！”

利刃般逼人的目光，从女的一双美目中消失，她低低说话，话声甜美而平静：“什么时候，那里见。”

男的脸上闪过一丝异样神色：“不订时地，看天意，看缘份。”

女的一怔，震惊之色又现，利刃般的眼光又从一双美目中射出。

男的道：“你以为贼会放过咱们。”

女的道：“你我之间，难道就这么算了？”

男的脸上闪过抽搐，“谁叫你我生在这种乱世，为了主人，也值得了，要是天意不绝，缘份未尽，就还有相见

的一天的。”

女的还想再说。

砰然一声响，宅户破裂，碎木四射激扬，一条黑影闪电般射入。

男的两眼疾闪寒芒，手中长剑抽出，黑影标出血箭，倒射飞回，撞在窗棂上落地，男的再扬沉波，这沉声如霹雳：“走。”

他像一只鹏鸟，穿空而出。

女的一定神，跟着掠出，身法轻盈美妙。

宅院里的厮杀还在继续，虽然惨烈，已近尾声。

那座城池却已经被千军万马攻破陷落了，据说是一个太监开城迎进贼兵的，既称贼兵，进城之后当然杀劫掠。

皇城里的那位皇上，痛心之余深感愧对列祖列宗及天下臣民，跑到宫后的一座山上，在一棵海棠树上吊自杀了。

□□

□□

□□

清，顺治年间。

“张家口”的马市是出了名的，每年从六月六日到九月十日，大境门外半里多地方的“马桥”，就是马市的集会在，从几千里外漠南青新一带来的外马，都集中在这个马市上，买马的，卖马的，外带数不清的牲口，万头钻动，要多热闹就有多热闹，八、九月里天气还好，六、七月里热得够瞧，到处都挤满了人跟牲口，客栈都不够住，

汗味儿加上牲口的臭腥味儿，不是做马匹生意的，谁会上“张家口”来？连路过的老远都绕道。

“张家口”做吃、住生意的不怕这个，不但不怕还巴不得有，当然啦，没有马市，那来他们一家老小的吃喝？

从各地来的马贩子，赶着马匹来“张家口”的马市，至少就得有个十来匹，可是多少年来就有这么个怪人，每年只赶三匹马来“张家口”马市，一匹不多，一匹不少，就因为只三匹马，每年也都住在“大境门”里以这家“张垣”客栈里，人住客房，马有特别设置的马厩，人跟马都受到特别的待遇，掌柜的不管对人，对马，那股子周到，殷勤，甚至于巴结劲儿，比对他自己的爹娘还有过之无不及。

怎么回事儿，这个卖马的有什么事实，只三匹马，能卖出什么名堂来。

就这么回事儿，人家虽然只三匹马，可都是千万中选一的好马，当之为名驹、宝马而无愧，三匹的身价，足抵别人的一群，马市之中仍然存有识马的伯乐，三匹马，只一到马市，很快就被识货的财主牵着走了，卖马的行囊里装满了白花花的银子，举止自然阔绰，出手自然大方，排场也与众不同，“张垣客栈”的掌柜还能不巴结。

多少年了，这位卖马的带着他三匹好马，来到“张家口”，在“张垣客栈”住下，很快的卖了马，行囊里装满了银子，然后退店就离开“张家口”，从来到去，顶多三五天，一直平安无事。

可是今年这一次，有事了，不但有事，事还不小。

他赶着三匹马，来到“张家口”，经过“张垣客栈”的第二天早上，吃过了店里特别为他做的早饭，精气神很足的提着根马鞭踱向后院的马厩，打算等店里的伙计喂足了马以后，赶着三匹马出“大境门”上马市去。

刚到后院马厩，正在喂马的伙计刚冲他壮身哈腰，陪着满脸笑一声：“马爷……”

三匹马像突然受了惊，昂首一声长嘶，踢破围栏，冲出马厩，直往前院奔去。

这变故突如其来，喂马的伙计根本来不及躲，首当其冲，头一匹马撞飞到丈余外，幸亏是撞飞到丈余外，要是撞倒在当地，他就逃不过铁蹄的践踏。

那位卖马的马爷许是个有功夫的练家子，应变够快，伸手就抓住了一匹的辔头，可是匆忙之间他也只能抓住一匹，另两匹仍然铁蹄震天的响，发了疯似的往前院奔去。

就在这时候，从前院过来个人，正迎着两匹狂奔的高头骏马。

马爷他急上加急，一声快躲还没有出口，那个人先是微一怔，继而定了神，双手直击，同时扣住了两匹马的辔头，两匹马立即嘶叫挣扎，但却已动弹不得。

这，没有功夫是办不到的，不但有功夫，功夫还绝不差。

马爷他怔住了。

命大的伙计眼都瞪圆了，一骨碌爬了起来，惊魂未定，脱口叫出了声：“客官，好。”

这一声，也惊醒了马爷，他刚定过神，那人已拉着两匹马引向伙计，三匹马虽然已经都被控制了，可是仍然显得焦躁不安，不住踢蹄短嘶。

只听那人道：“伙计，小心了，伤了人不是闹着玩儿的。”

他把两匹马交给伙计，伙计忙拜谢接过。

马爷这时候说了话：“多谢尊驾。”

那人道：“举手之劳，不算什么？”

一顿，问道：“马是阁下的？”

马爷道：“正是。”

那人道：“好马，这经驯过的好马，不该这么就突发性。”

马爷一点头：“对。”抹脸望伙计：“伙计……”

伙计忙道：“马爷，我也不知道怎么回事，一直都是好好的……”

那人突然伸手扳开了一匹马的嘴看了看，然后走向马爷，道：“阁下这三匹马的草料里，让人下了药。”

马爷脸色一变，忙也从那人手里抓过一些草料闻了闻，道：“不错……”

伙计吓坏了，脸色发白，忙道：“怎么会，马爷……”

马爷脸色凝重，炯炯目光逼视伙计：“多少年来，我的马一直是你照顾，从没有出过错，我不怀疑你……”

那人截口道：“这种药普通人不可能有，有的人也不不多，伙计不可能有，有的人也不可能假手他施放。”

马爷道：“伙计……”

那人又截了口：“阁下，这种药没有解药，马匹牲口沾上无救，这三匹马要是不及时处置，稍待恐怕制不住……”

马爷脸色一黯，一句话没说，抬手三掌拍在三匹马的前额上，三匹马惨嘶声中倒地不起。

那人道：“可惜了三匹千中选一的好马。”

马爷整了整脸色，抬眼望伙计：“伙计，我昨天晚刚到，有人动手脚，也是那时候到今天早上这段工夫……”

伙计都看傻了，忙道：“马爷，我不知道，我什么都没看见，一点异样也没有。”

那人道：“阁下，不必问伙计了，有人动手脚，存心毁阁下这三匹好马，又怎么会让他觉察出什么？”

他说的不错，出手的绝对是能人，好手，又怎么会让行动落进这么一个客栈伙计眼里？

马爷沉默了一下，道：“好吧，没你的事了，你去吧，且想法子把这三匹马拖出去掩埋了就行了。”

伙计脸色还有点苦：“可是待会儿让我们掌柜的知道了——”

马爷道：“那不干你的事，我自然会跟你们掌柜的说话。”

伙计知逢大赦，千恩万谢，只差没跪在地上磕响头

了，他忙去开后门，准备忙他的去了。

马爷这时候才想起仔细打量那人，这一仔细打量，打量得他不由为之一怔。

那人，顶多廿来岁年纪，模样很文弱，像个读书人，可却又没有什么文气，肤色有点黝黑，这一点，再加上那不怎么样的穿着，倒有点像干力气粗活儿的，只是人长得相当俊，长长的眉，大大的眼，挺直的鼻子，方方的嘴，要是白净点儿，多一分文气，再换上一身行头准是个风度翩翩的绝世佳公子。

人虽然看上去顶多廿来岁年纪，可是让人感觉他有着中年人的成熟沉稳，或许他有着与常人不同的经验与历练，这么样一个人，除了他刚才能伸手控制两匹发了狂的马，让人觉出他应该有一身好功夫之外，别的实在让人看不出有什么出奇之处。

就是因为没什么出奇之处，所以的马爷才为之一怔，因为马爷觉得，这么个人应该有些所以与众不同之处。

马爷这里打量着那人，那人他一声：“失陪。”却转身要走。

马爷忙伸手拦住了他：“尊驾，可否多留一会儿。”

那人未置可否，但是他没再动了。

马爷道：“容我请教——”

那人道：“不敢，我姓李。”

马爷道：“原来是李朋友，看样子李朋友相当懂马。”